

## 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新建医用直线加速器等技术利用项目（本期：

### 1台 DSA）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4月3日，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根据《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新建医用直线加速器等技术利用项目（本期：1台 DSA）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瑞森（验）字（2023）第009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情况

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位于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芦荡路2666号。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于2023年2月23日重新申领辐射安全许可证（苏环辐证（01380）），许可种类和范围为：“使用Ⅲ类、Ⅴ类放射源；使用Ⅱ类、Ⅲ类射线装置；使用非密封放射性物质，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有效期至2024年7月25日。

##### （一）建设地点、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芦荡路2666号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一层放射科 DSA 室 2。

建设内容：于医疗综合楼一层放射科新建1间 DSA 机房，配备1台 Artis zee III ceiling 型 DSA（最大管电压125kV、最大管电流1000mA），扩建的 DSA 属Ⅱ类射线装置。

##### （二）项目环评文件

本次验收项目《新建医用直线加速器等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并于2018年5月16日取得了江苏省环保厅关于该项目的环评审批意见。

##### （三）竣工验收内容及监测报告编制情况

验收内容：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于医疗综合楼一层放射科 DSA 室 2 内新增1台 Artis zee III ceiling 型 DSA（最大管电压125kV、最大管电流1000mA）。

竣工环保验收报告：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和核查，编制了《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新建医用直线加速器等技术利用项目（本期：1台 DSA）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瑞森（验）字（2023）第009号）。

#### 二、项目建设期、调试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变动情况

工程建设期、调试期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要求，未对环境造成影响。

本次验收为分期验收，环评中项目内容为：

（1）于医院肿瘤科病房楼负一层新建1间后装机机房，使用 $^{192}\text{Ir}$ 放射源（ $3.7 \times 10^{11}$ （Bq） $\times 1$ 枚）进行放射治疗；

（2）于医院肿瘤科病房楼负一层新建2间医用直线加速器机房，新增2台医用直线加速器，用于肿瘤放射治疗；



(3) 于医院医疗综合楼一层新建 2 间 DSA 机房，配备 2 台 DSA；

(4) 于医院医疗综合楼一层新建 1 处核医学工作场所，配备 1 台 PET/CT，使用放射性核素  $^{18}\text{F}$  进行影像诊断；配备 1 台 SPECT/CT，使用放射性核素  $^{99\text{m}}\text{Tc}$  进行影像诊断；同时于场所内开展甲状腺功能测定项目和  $^{131}\text{I}$  甲亢治疗项目（属于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

本次验收项目内容仅为环评中的新建 1 间 DSA 机房并配备 1 台 DSA，具体内容：于医疗综合楼一层放射科 DSA 室 2 内新增 1 台 Artis zee III ceiling 型 DSA（最大管电压 125kV、最大管电流 1000mA）。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

辐射屏蔽措施：本项目机房四周墙体采用铅板防护，屋顶采用混凝土楼板和铅板防护，地面采用混凝土楼板和硫酸钡涂层防护，观察窗采用铅玻璃防护，入口处设铅防护门。

DSA 机房已设置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和工作状态指示灯，工作状态指示灯与机房门有效关联；DSA 设备和控制台均设有急停按钮；控制室内设有观察窗和对讲系统。

#### （二）辐射安全管理措施

辐射安全措施：辐射工作场所配置了 1 台辐射巡测仪及 5 台个人剂量报警仪，并为工作人员配备了个人剂量计，辐射工作人员已进行健康体检并建立健康档案。

辐射安全管理：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设立了辐射防护管理机构，以文件形式制定了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制度。

#### （三）监测结果

本项目周围辐射环境监测结果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检测报告编号为：瑞森（综）字（2023）第 3055 号。

### 四、验收结论

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新建医用直线加速器等核技术利用项目（本期：1 台 DSA）环境保护设施满足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周围辐射环境监测结果符合国家标准，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五、后续要求

1. 加强日常管理，开展工作前确保各项安全措施有效，进一步完善辐射安全管理制度，保证辐射环境安全；

2. 每年 1 月 31 日前将年度评估报告上传至国家核技术利用申报系统。

### 六、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新建医用直线加速器等核技术利用项目（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  
2023 年 4 月 3 日



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新建医用直线加速器等核技术利用

项目（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3年4月3日）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1(组长)	王梅		苏州九院	主任	
2	王梅		苏州九院	副主任	
3	王梅		苏州九院	副主任	
4	王梅		南京陆丰辐射技术有限公司	员工	
5	王梅		苏州九院	主任	
6	王梅		苏州九院	主任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